深规划资源函〔2021〕2926号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市政协第七届一次会议第20210497号提案答复意见的函

尊敬的张波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完成龙华樟坑径机场土地使用权出让的建议》收悉。此件由我局主办，龙华区人民政府、龙岗区人民政府会办。我局对此提案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现就您的建议事项答复如下：

一、关于“深圳市规自局尽快制定土地出让方案，尽快完成龙华樟坑径机场土地使用权出让，并在本年度三季度前完成”的建议

我局对樟坑径机场项目高度重视，积极推进地块出让相关工作，从地块选址到规划调整，主动协调市区相关单位，直至2019年5月完成规划调整工作，陆续开展了项目地质灾害评估、编制规划设计要点、地价预评估、征求市区相关单位意见等招拍挂出让前期工作，并拟定了招拍挂出让方案。同时就项目涉及农转用手续、林地手续、“三通一平”、土地整备、边坡范围确定等诸多问题，龙华区政府及深圳市机场建设领导小组多次召开协调会，各部门各司其职，对存在的问题进行讨论及积极推进。目前该地块涉及的农转用已基本完成，机场主运行区、配套油库区以及运行保障区的整备工作已完成，边坡范围已明确。

二、樟坑径直升机场出让进展

（一）关于“三通一平”事宜，该项目地形复杂，现状为山坡林地，市建筑工务署已进场施工，为依法依规开展“三通一平”工作，市建筑工务署正在按照生态环保的要求研究推进临时用地、临时用农的相关手续。但因工程量较大，预计需两年方能完成地块的“三通一平”工作。

（二）关于林地手续事宜，南头直升机场迁建项目场平及进出场道路工程项目涉及龙华区部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已完成区级审核，涉及龙岗区部分目前龙岗管理局正在进行区级审核，后续龙华管理局将按程序上报市林业局汇总审批。另外，我市林地定额指标已基本使用完，我局正在向省林业局协调该项目使用省备用林地定额。

（三）关于土地整备事宜，新增边坡范围及进出场道路等相应土地整备工作整备部门已组织辖区街道与相关股份公司签订补偿协议，另涉及到由宝安区城管局实际管理的原白鸽湖垃圾焚烧厂选址范围，正在协调宝安区城管局尽快移交场地。

樟坑径直升机场的建设，能够进一步加快加快深圳及珠江口东岸地区通用航空产业发展，完善粤港澳大湾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为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注入强大动力。后续我局在各部门的配合下，在上述问题解决后加快将出让方案上报审批，完成项目出让工作。

最后，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1年10月28日

（联系人：方慧琳，联系电话：23335758）

|  |
| --- |
|  |
| ~ggimg2021102817512900 |